

天天315 我们在行动

# 销售假冒“奔驰”汽配件

## 涉及喷油嘴、减震、滤清器等汽车配件1173个(套)

### 海口3家商行合计被罚约18万元

南国都市报3月11日讯(记者 蒙健)近日,海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华分局开展打击侵权假冒汽车配件专项整治行动中,依法对3家销售侵权假冒“奔驰”汽车配件的商家予以查处,查扣侵权假冒“奔驰”汽车配件1173个(套),立案处罚款合计约18万元。

今年1月4日,海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华分局执法人员根据举报,对龙华区侨中里的海口龙华奔宝行汽车配件商行进行检查,现场发现该商行商品货架和仓库摆放涉嫌侵犯“奔驰”注册商标专用权的汽车配件商品,其中包括有标志刹车片9套、喷油嘴8个、张紧轮4个、U型臂等汽配产品,经清点共有235个(套)。该商行无法提供进货凭证及相关证明材料。

该商行经营者谭某某称,其长期经营各个品牌各种型号的汽车配件,因利益驱使,自己贪图便宜,去年9月15日至10月26日分四次,该商行通过上门推销的渠道在没有进货凭证的情况下购进了标注“奔驰”标志刹车片、喷油嘴、张紧轮、U型臂、减震、滤清器等汽配产品用于销售,违法经营额为8038元。经鉴定,上述商品均为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的汽车配件商品。

执法人员在对龙华区海秀中路天竹小区A栋铺面的海口龙华欧德汇汽配商行检查时发现,该商行内存放有“奔驰”减震、“奔驰”刹车线等产品,经清点共计17种479个(套)汽车配件商品。执法人员根据海口龙华欧德汇汽配商行销售提供的销售价计算,经营额为34305元,该商行无法提供进货发票。经鉴定,上述17种商品

均为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的汽车配件商品。

1月5日,根据上海拓凡商标代理有限公司投诉请求,执法人员对龙华区银湖路的汇豪名车汽配(海口)有限公司进行检查,在该公司内发现销售有“奔驰”滤清器、“奔驰”散热器、“奔驰”机油、“奔驰”防冻液、“奔驰”车标、“奔驰”节温器等涉嫌侵权假冒产品。执法人员清点,现场待售涉嫌侵权假冒汽车配件商品的共计26种459个(套),按该公司提供的销售价计算,经营额为47508元。经执法人员调查了解,上述汽车配件是该公司于去年12月通过微信上购买的。经鉴定,上述26种汽车配件商品均为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的汽车配件商品。

海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华分局围绕海口龙华奔宝行汽车配件商行、海口龙华欧德汇汽配商行、汇豪名车汽配(海口)有限公司涉嫌销售侵犯“奔驰”注册商标专用权标志相同的汽车配件商品的违法行为,收集相关证据材料,确定其违法事实。

海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华分局认为,上述3商家销售假冒“奔驰”注册商标专用权的汽车配件商品,违反我国《商标法》的相关规定,属于违法行为。依法对海口龙华奔宝行汽车配件商行依法予以处罚款16000元;对海口龙华欧德汇汽配商行罚款68710元;对汇豪名车汽配(海口)有限公司罚款95016元,立案处罚款合计约18万元。同时没收上述3商家假冒侵犯汽车配件共计1173个(套)。

## 海南2024年度考试录用公务员笔试 3月16日-17日举行

南国都市报3月11日讯(记者 黄婷 实习生 冯兰茜)海南省2024年度考试录用公务员笔试定于3月16-17日举行。3月11日,海南省考试局发布考前公告指出,3月12日9:00后,考生可自行登录海南省录用公务员网上报名系统(网址:https://gwy.hnks.gov.cn/Home/ExamHome examid=00231229225357)下载打印准考证。

省考试局提醒考生笔试注意事项:考生须携带准考证(纸质)和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两者缺一不可),按照《准考证》上面的“考试地点”准时参加考试,建议考生提前30分钟到达考点。开考30分钟后,迟到考生不得入场;考试期间,考生不得提前交卷、退场。严禁将手机、计算器、手表(含钟表)、智能手环、蓝牙耳机等各种电子、通信、计算、存储或其他设备带入考场。考场内设有挂钟(仅供参考),考试时间以广播指令或考点统一打铃为准。

开考后,答题卡均不予更换。请考生小心填涂,保持答题卡平整、干净,请勿折叠。开考信号发出后方可开始答题;考试结束信号发出后,考生应立即停笔并停止答题。请考生密切关注考试期间天气变化,做好自身健康防护,确保良好的身心状态。考试期间出现发热、咳嗽、流涕、咽痛、肌肉酸痛、乏力等呼吸道传染病症状的考生,建议佩戴口罩。

## 万宁发布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充电法律责任通告 占用堵塞消防车通道 最高可罚5万元

南国都市报3月11日讯(记者 张野)为预防电动自行车引发火灾,日前,万宁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和万宁市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联合发布关于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充电法律责任的通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就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充电行为的法律责任进行通告。

通告明确,严禁在建筑内的公共门厅、疏散通道、楼梯间、安全出口、共用走道、楼道,以及消防车道、消防车登高操作场地停放电动自行车或为电动自行车充电。在高层民用建筑内存在上述行为,拒不改正的,将对经营性单位和个人处2000元以上10000元以下罚款,对非经营性单位和个人处500元以上1000元以下罚款。在其它民用建筑内存在上述行为的,责令停止违法行为,处五百元以下罚款。

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占用、堵塞、封闭消防车通道的,责令改正,对单位处5000元以上50000元以下罚款,对个人处警告或者500元以下罚款。

因违规停放、充电造成火灾,尚不构成犯罪的,对责任人处10日以上15日以下拘留,可以并处500元以下罚款;情节较轻的,处警告或500元以下罚款。因违规停放、充电造成火灾,构成犯罪的,将按“失火罪”或“消防责任事故罪”追究刑事责任,对责任人处3年以上7年以下有期徒刑;情节较轻的,处3年以下有期徒刑或拘役。

### 线上线下如何维权? 遇到霸王条款怎么办?

# 收好这份消费维权指南

南国都市报3月11日讯(记者 蒙健)消费者在线上或线下遇到消费纠纷时该如何维权、遇到霸王条款怎么办……“3·15消费者权益日”即将来临,为提高消费者维护自身权益的意识和能力,切实保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3月11日,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了消费维权指南。

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提醒广大消费者,在线下实体店,消费者如果买了有问题的商品,可以先与商家协商解决;如果消费者与商家沟通以后,问题得不到解决,可以拨打12315投诉电话,也可以登录全国12315投诉举报平台反映诉求,或向当地的行政主管部门反映相关诉求。

## 网上购物有风险 留存凭证好维权

消费者在线上店铺遭遇消费纠纷,消费者可向网站提供购买的产品的照片、聊天记录、交易记录等相关信息,向购物网站有自己的客户服务部门投诉或举报,处理交易纠纷;一旦遇到网购诈骗,应及时向公安部门报案,为避免更多消费者上当受骗,可请求公安部门去查封网站和骗子的手机电话及银行账户。

消费者也可与处理线下购买商品的消费纠纷一样,网上购物发生消费纠纷,也可通过拨打12315投诉电话、向消协或相关职能部门投诉等方式反映诉求。对于网上购物存在的风险,市场监管部门提醒各位消费者,一定要保存好购物凭证及相关证据,以便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介绍,“特价商品概不退换”、“未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尾款,预付定金不予退还”、“本店

拥有本次活动的最终解释权”、“金银饰品概不退换”、“买一赠一,对赠品不实行三包”、“先签收后验货”、“超过30天不提退货,本公司有权自行处理”、“酒店餐饮包间最低消费XX元”“订金本公司一律不退”、“预付卡消费:本店对该卡有修改和终止使用权”……以上条款均为霸王条款,消费者在购买使用商品或者接受服务时,遇到以上条款均可投诉。

## “订金”能退 “定金”不退 一字之差容易被忽悠

那么如何认定霸王条款?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提醒消费者,只要擦亮眼睛把握好以下几点即可:霸王条款往往以格式合同、通知、声明、店堂告示、行业管理等方式出现;减免责任,逃避经营者应尽的义务;违反法律规定,任意扩大经营者权限;排除、剥夺消费者的权利;权利义务不对等,任意加重消费者责任;利用模糊条款掌控最终解释权。

“此外,有部分商家混淆“定金”与“订金”。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解释道,二者的区别在于“定金不退,订金能退”。根据我国《民法典》的明确规定:定金有着债务担保效力,给付定金的一方不履行约定的债务的,无权要求返还定金,即消费者支付定金后如果单方面取消订单,无权要求卖家退还定金。因此消费者切勿盲目支付“定金”。

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表示,为畅通消费者投诉举报渠道,无论消费者的投诉是针对食品、药品还是商品,投诉的内容是质量还是价格,投诉的企业在网上还是线下,均可以通过12345、12315热线电话、网站、App以及微信、支付宝等入口24小时进行投诉举报。